

##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因无偿划转所致，尚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以及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实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一、 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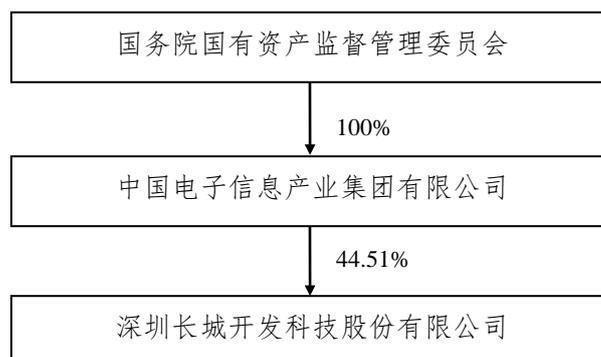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集团”）通知，为推进集团公司重组整合，中国电子集团与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有限”）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署《关于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划转协议》，中国电子集团拟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654,839,85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4.51%）无偿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子有限（简称“本次股份划转”）。

### 二、 本次股份划转前后股权结构情况及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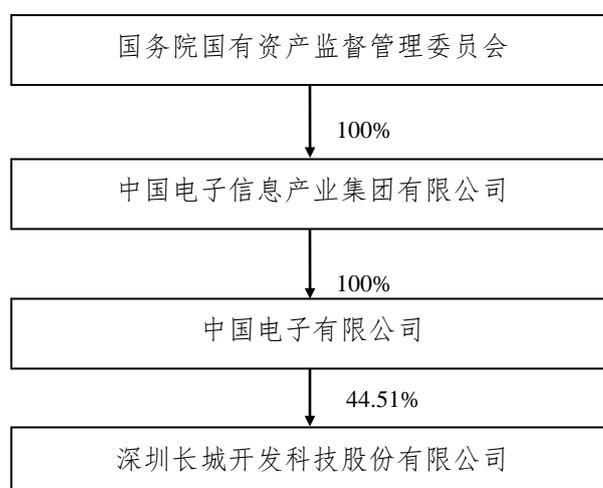
#### 1、 本次股份划转前后股权结构图

本次股份划转事项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电子集团，最终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本次股份划转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本次股份划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



## 2、 本次股份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划转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本次股份划转前，中国电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654,839,85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为公司最终控制人。

本次股份划转后，中国电子有限将直接持有公司 654,839,85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集团将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中国电子有限间接持有本公司相应权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最终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 三、 本次股份划转双方基本情况

### 1、 股份划出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19 层□
法定代表人	芮晓武
注册资本	1,848,225.199664 万元
成立日期	1989 年 5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

	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相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100% 股权

## 2、 股份划入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Q1XB29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路一号桑达科技大厦十五楼南
法定代表人	贾海英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 四、 股份无偿划转涉及的后续事项

- 1、 本次股份划转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
- 2、 本次股份划转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对中国电子有限提交免于发出要约申请文件无异议。中国电子有限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其免于发出要约的申请文件的无异议后，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 3、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 五、 备查文件

- 1、 关于划转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
- 2、 中国电子集团与中国电子有限签署的《关于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划转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